

精品志书编纂困境探究

孟跃亭

提 要：地方志编修要坚持质量第一，树立精品意识、提高志书质量、打造精品佳志。二轮修志中，创修精品佳志往往存在这样或者那样的问题，为出精品造成了这样那样的困难：篇目设计呆板雷同，志书丧失了区域性；资料不够翔实具体，只见森林不见树木；内容华而不实，著述性差；志书行文不规范，学术和使用价值低；数据处理形式单一，缺乏美感与创新；图片使用不符合要求，图注等要素不全；志书内容褒多贬少，回避记述失误、教训；编纂团队的内耗等都是打造精品佳志的制约因素。

关键词：精品志书 编纂困境 制约因素

2015年10月30日，中国地方志指导小组办公室印发《关于实施“中国志书精品工程”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通知》明确提出：“坚持质量第一原则，树立精品意识、提高志书质量、打造精品佳志，是今后一个时期全国地方志工作的核心任务。”截至2016年9月30日，全国省市县三级志书规划出版5797部，累计出版2424部，其中省级志书537部、市级志书192部、县级志书1695部。^①第二轮修志正在全面推进，并将于2020年全面完成。编修精品志书，是方志人孜孜以求的梦想，但是，理想和现实之间总有一些差距，通过精品志书评审不是一件容易的事。笔者现就精品志书编纂谈谈自己的理解和看法。

何为“精品志书”？精品志书既不是上级命名的，也不是别人给的荣誉，更不是一时心血来潮的政治追捧，而是丰厚的历史文化积淀和实践与理论总结的升华。它是方志人秉持“修志问道，直笔著史”的方志人精神与恪守“板凳宁坐十年冷，文章不著半句空”的修志精神的心血所铸，是盛世修志的重大成果，更是留于后人的示范。从形式上来说，精品志书应字简义满，富文学艺术感，内容详略有度，结构错落有序，图文层次呼应，设计美观典雅，这就是精品志书的外秀内雅特征。

精品志书必有其经典之处。史天社在《精品志书与精品方志》^②一文中从本质、体式、表述、装帧版式4个角度12个方面对精品志书进行了论述。欧阳发认为：一部优秀的志书必须达到观点鲜明正确、资料丰富翔实、篇目结构合理、遵循编纂原则、经济人文并重、地方特点鲜明、行文表述得当、审核严格认真、检索方便快捷、装帧美观大方10项标准。^③这就从内容和形式综合规定了精品志书的特征，根据这一标准评出的精品志书，一定是经得起后人推敲的志书。但创修精品佳志往往存在这样或那样的问题，给出精品造成了这样那样的困难，笔者就此谈谈精品志书编纂中的困境或制约瓶颈。

一 篇目设计呆板雷同，丧失了区域性

通过方志人的不懈努力，首轮修志任务基本完成，第二轮修志工作全面推进。有些方志人在

^① 参见中国地方志指导小组办公室：《2016年度全国地方志系统工作进展情况统计》。

^② 参见史天社：《精品志书与精品方志》，《黑龙江史志》2017年第3期。

^③ 参见欧阳发：《说标准与尺度》，《志余漫笔》，中国时代经济出版社，2013年。

第二轮修志时对篇目设置把握不准，往往参照已出版的首轮志书或者较早出版的第二轮志书进行篇目设置，致使篇目设置雷同、没有特色，丧失区域性，出现了千志一面的现象，这就是很多志书不能达到精品佳志标准的根源所在。

开展首轮修志时，理论和实践经验都不足，时间紧任务重，篇目设计不够灵活在所难免。纵观第二轮修志成果，仍然有相当数量志书篇目设计没有突破旧有思维定式，违背了志书时代性的特征，只更新了内容，没有创新形式，不能够与时俱进。有些志书不足以成为精品佳志的原因是，在篇目设计上过于拘泥县志“大编体、中编体、小编体”的固有模式。大编体的志书篇目设置以七八篇居多；中编体则把经济、政治两大门类分成数篇，全志一般十多篇；小编体设置的篇目多，每类一篇，全书共二三十篇。^①这种固有的模式使志书丧失了篇目设计的地域性和时代性，没有发展和创新，容易造成千志一面，缺乏特色。笔者认为造成这一现象的原因有二：一是对方志基本理论研究不深入，篇目设置生搬硬套，缺乏理论依据和实践创新，对理论应用机械、呆板；二是对地情不够了解，没有发掘地方特色，闭门“造”志，脱离实际，违背了秉笔直书、客观记述史实的修志原则。

中国地方志指导小组（以下简称“中指组”）根据方志理论研究和编纂实践，以文献形式对志书篇目提出总体设计原则。1985年4月，中指组制定的《新编地方志工作暂行规定》第10条规定：“确定志书的框架和篇目，是关键性的一环。志书篇目的确定和取舍，应从现代化社会分工和科学分类的实际出发，既要继承旧志的优良传统形式，更应有所创新增益。最基本的必不可少的篇目，以符合科学性和时代特点为原则。有些篇目的增删，应体现地方特点。各篇目内容应适当分工，前后照应，力避重叠，或繁简失当。篇目的排列，应体现结构合理，层次分明。层次名称可采用编（篇）、章、节、目，也可采用其他形式，不必强求一律。”1998年，中指组制定的《关于地方志编纂工作的规定》第14条规定：“地方志的篇目设置，应符合科学分类和社会分工实际，突出时代特点和地方特色，做到门类合理，归属得当，层次分明，排列有序，形式上不强求一律。”

综上所述，志书篇目是志书的框架和蓝图，没有科学的篇目设置就不可能有体例完备、结构严谨、门类齐全、内容丰富、鉴今垂后的志书。篇目设置是修志要解决的首要问题。好的篇目设置要层次分明、逻辑性强、特色突出、版块均衡。笔者认为精品佳志的篇目设置一定要遵循科学性、地域性、时代性原则。科学性是指篇目设置要有据可循、有法可依，不能凭空想象、任性臆造。科学性是指篇目设置要符合学科、领域、部门、社会的分类和分工实际，符合科学的规范和要求。地域性是志书的重要特征，其表现不仅仅体现在内容的地方特色，更彰显在特色的篇目设置上。地域性原则就要求篇目设置者突破固有思维定式，着眼本地实际，打造具有浓郁地方特色的篇目，避免千志一面。时代性主要表现在要敢于把新时代社会发展中的新问题、新挑战、新景象、新面貌在篇目中展示出来，既要把握社会主流、体现生活本质，又要呼应人民呼声，满足人民不同层次的、健康的精神文化需要。比如新出版的一些志书将网络信息、改革开放、人生观教育、教育医疗、住房等反映新时代鲜明特色的内容设计到志书篇目中，充分体现了时代性的特点和原则。

二 资料不够翔实具体，只见森林不见树木

地方志是资料性文献，资料性是志书的本质属性。地方志的存史、资政功能主要通过丰富、

^① 参见俞佐萍：《俞佐萍方志论集》，浙江人民出版社，1997年，第214—215页。

翔实、具体的资料来实现，是其根本保障。志书的资料不仅指官方的统计资料，更多的是志书编纂团队自采的资料，自采资料占比越高，反映事物本来面貌越全面，沟通联系越紧密，因果彰显越透彻，揭示规律越深刻，其学术性就越高，资料性越强，存史价值就越大。

以婚姻问题为例，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到2017年，婚姻所涉及的问题包括初婚年龄、择偶标准、择偶形式、结婚彩礼、离婚再婚等方面内容，这些内容如果只是记述官方资料，那么我们只能知道每年的结婚数据、结婚年龄、新人区域信息和离婚数据，其他信息在官方统计资料中不会显示，或者信息很少。不同时代婚姻观念的变化、经济发展对彩礼、嫁妆等婚姻习俗的影响、随着社会发展年轻人择偶方式的进步或变化，以及社会、经济、文化、教育的发展对家庭责任和离婚的影响，这些都不能得到有效的体现。显而易见，官方的资料远远不能还原婚姻这一记述对象的全貌，更不要说彰显变化、揭示规律了。如何解决这些问题呢？方法很简单，那就是深入的调查，然后整理、归纳、总结、提炼、升华，这样的数据才能全面反映社会变迁对婚姻各方面的影响。比如，对于择偶形式和择偶标准，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之初与2017年肯定是不一样的，随着社会的发展，青年男女的择偶形式与途径也逐渐向多样化、多元化发展，由父母之命、媒妁之言向自由恋爱、网络婚姻等方向发展。这种择偶方式和择偶标准的多元演变反映了社会经济发展、科技进步、思想教育等因素对青年男女生活、工作观念的影响甚至改变。再如随着社会发展，离婚率不断攀升。根据民政部统计，2014年全国共依法办理离婚登记363.7万对，比上年增长3.9%。这意味着自2003年以来，我国离婚率已经连续12年递增。从年龄结构看，70后、80后是离婚高发人群，而随着90后开始进入结婚年龄，90后离婚人数也有增加的趋势。以定州市为例，2000年后，全市离婚与再婚均呈现上升趋势。离婚的主要原因有3种：一是一方感情转移，家庭矛盾激化，导致离婚，此种情况在离婚家庭中所占比例最大；二是夫妇双方有一方的经济地位或政治地位发生显著变化，导致家族结构失衡而离婚；三是因家庭琐事引发矛盾，如管教子女、赡养老人、财产纠纷等，矛盾激化，导致离婚。^①以上这些具体的调查数据可以从社会环境、个人成长、家庭教育、经济条件、道德观念等多方面折射出离婚的动态变化特点，通过调查数据为我们还原那个时代人们的婚姻状况。这就说明了资料的重要性。当然，仅有翔实、丰富的资料还不够，还需要编纂人员整合、筛选、提炼有用的资料，沟通资料之间的内在逻辑联系，让资料说话，让读者从资料中感受变化、总结规律，编纂人员不是简单的资料搬运工，而是有头脑的“工程师”，能够随方就圆，量材缝衣。

三 内容华而不实，著述性差

地方志书是一地之综合地情书，具有资料性和著述性的特征，虽然求真存实、资料性强是志书的根本属性，但是，志书不是简单整合的史料汇编、资料大全，而是符合科学性、逻辑性、艺术性的著述，没有著述性的志书读来味同嚼蜡，是没有灵魂和价值的。志书贵在著述。

关于方志的著述性，胡嘉楣认为：“所谓方志的著述性即指在编纂者的主观意识支配下，集中表现于方志的整体性、论理性、资料性和导引性。整体即方志的概括性；论理即方志的点睛立意；资料即方志的学术价值；导引即方志的楔入纵深。四性之要皆发轫于纂志人的主观意识，摒弃纯客观记述，一改‘述而不作’为‘述而必著’。”^②董一博对于志书的自身属性则这样阐述：

① 参见定州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定州市志（1990—2008）》，九州出版社，2016年，第796页。

② 胡嘉楣：《加强方志著述提高志书质量》，《黑龙江史志》1989年第4期。

“新志书不可能是属于纯粹的编纂学范畴的子学科，而是自有其独有特性的，其大量篇幅是著作，或者说是依据资料和考证进行著作的。如概述、专志、人物及某些考录，多出自专纂、总纂之手。他们在编纂中要有笔削独断之权之能。而在若干专题上，尤应擅著作之能，通过著作，贯彻宗旨，体现方针政策，使其成为利今惠后的一方之书。”^① 李德辉认为方志的著述性是：“编纂者运用正确的指导思想，对志书的内容和形式、资料和观点、部分和整体进行科学的思辨和认知过程，集中表现在志书观点的鲜明性、资料的系统性、分类的科学性、结构的严谨性、行文的规范性、语言的精确性上面。”^② 综合以上观点，不难看出，志书不是资料汇编，也不是文学作品，而是用志书语言对资料进行筛选、分析、总结、归纳、考证、锤炼成文，客观、真实反映事物的变化情况，揭示其发展规律。

“如果说真实性、资料性是新方志的生命，那么著述性则是志书的力量和价值所在，是新方志活化的生命。”^③ 志书贵在使用，便于阅读是其第一要务。一部志书如果排列无序、资料堆砌、内容冗杂、语言拖沓，是不便于阅读的，只有加强著述性才能使其便于阅读，便于使用。增强志书的著述性，可以增强志书的可读性。地方志的可读性寓于著述性之中。学术界阅读地方志是为研究作参考，领导阅读地方志是为决策作参考，一般群众阅读地方志是为了解当地基本情况。无论是出于何种目的，地方志都要有一定著述性，都要用可读性去打动读者。^④ 可见，只有加强志书的著述性，才能保证和提高志书质量，这是打造精品佳志的前提。

柳成栋在《论方志的著述性》一文中综合苏长春等人的观点，提出志书缺少著述性的表现主要有以下9个方面：一是流水式记述（或称编年式记述）；二是记述要素不全；三是记述内容缺乏严密的逻辑性；四是以偏概全；五是记事随意性；六是“述体”不“述”；七是取舍不当；八是对志稿贯串不够；九是未能很好地体现编纂者的思想。^⑤ 笔者认为无论是流水式记述、记述要素不全还是记事随意性、志稿贯串不够，说到底就是对志书资料缺乏透彻的认知和严密的逻辑规划，对资料性在志书著述性发挥方面的关键作用把握不准。以流水账式记述为例，编者按照“横排门类，纵述历史”的原则，按时间从上限记到下限，这正是简单罗列事实或资料，对资料没有经过筛选、分析、总结、归纳，没有发挥编者的主观能动性，没有发现资料间的变化趋势，找到隐含的规律性，只是资料的搬运工，没有按照逻辑顺序和规律演进的流程将资料或史实展示给读者，导致资料不能反映事物全貌，看不出事物的兴衰起伏、发展变化，读者看了必然一头雾水。丧失了逻辑性、思想性、科学性和著述性，志书就没有了生命力，质量和价值会大大降低。

志书在内容方面缺乏显著的地域性特征也是其著述性差的重要表现。究其根本是对地情不了解，对地情缺乏深入的调查与研究。地方性是地方志最显著的特点之一，体现在地理气候、建制沿革、自然物产、风俗文化等方面的不同特色，在对这些地情资料深入调查研究基础上形成的志书必然带有明显的地域特色，其独具地方特色的著述性也绽放无疑。

王庚武在1989年亚太地方文献国际学术会议上曾指出：“中国的地方志大部分都是求其

^① 董一博：《新方志编纂探微》，《董一博方志论文集》，河南大学出版社，1989年，第334—335页。

^② 李德辉：《加强方志著述性的一些探索》，《福建史志》2001年第3期。

^③ 胡嘉楣：《加强方志著述提高志书质量》，《黑龙江史志》1989年第4期。

^④ 参见柳成栋：《论方志的著述性》，《中国地方志》2012年第11期。

^⑤ 参见柳成栋：《论方志的著述性》，《中国地方志》2012年第11期。

共同性，而相对来说是忽视独特性，尤其是关系到文化社会、社会行政方面。事实上，以往的情况是：不管方志是当政者撰写还是地方士绅纂修，均是强调共同性，不讲究独特性。有时更可以是千篇一律，每部方志大都差不多。”“我觉得我们对地方上的独特性应该多下点功夫。我觉得我们以前太注意共同性，不重视独特性。因为我主张从地方志里去找独特的地方史料。以个人的经验来说，地方的独特性虽然难找，但却很重要。”^①只有吃透地情才能编纂好志书，对地情的认识，要从感性上升到理性。志书虽然不能用论证方式来表达，但必须有理性认识作指导。应当了解本地区的社会发展脉络，了解当地生态环境及其与社会环境的关系，了解当地政治、经济、文化等各行各业的历史和现状、沿革和原因，了解各行各业特殊事物的作用和成果，并从中找出整体特征。编纂者对地情了如指掌，写作中就能够有创造性；如果编纂者对地情一知半解，写作起来便难免人云亦云，很难形成地方特点突出的地方综合性著述。^②

四 志书行文不规范，不符合出版规范，学术和使用价值低

新闻出版总署颁布的《图书质量管理规定》^③（以下简称《规定》）以行政法规形式，为图书质量制定了标准。《规定》将图书的质量标准分为合格、不合格两个等级。《规定》中的合格标准，就是图书市场准入标准。《规定》将图书质量分为内容、编校、设计、印制4个方面，分别制定了合格的标准。其中，起决定作用的是内容质量和编校质量。内容质量是图书质量最本质的表现，因为图书是内容载体，图书的价值在于其负载的思想文化信息。西方出版业有识之士，把出版业定性为内容产业，这是很有见地的。编校质量是个新概念，《规定》里没有确切的定义，通常理解为：图书成品的差错率，主要指语言文字差错率。消灭差错是编校工作最基本的任务，所以把差错率作为衡量编校工作质量的一个尺度。《规定》第3条规定：编校质量不合格的图书，即为质量不合格图书。图书里的思想文化信息是通过文字记录的，语言文字质量对内容质量有着决定性的影响。南朝文论学家刘勰认为，心既托声于言，言亦寄形于字。^④心，指思想，思想要通过语言来表达，语言要通过文字来记录。鉴于此，他在《文心雕龙》中提出著书立说的3条最基本要求：章无疵，句无玷，字不妄。^⑤清代戴震说得更明白：“经所以载道、所以明道者，词也；所以明词者，字也。学者由字以通其词，由词以通其道。”科学的思想文化内容，需要通过正确的字词准确表达。用字、用词错了，会影响思想文化的准确表达，从而影响图书载道、明道的功能，影响思想文化的传播和传承。《规定》为图书编校质量制定的量化标准是：差错率不超过1‰的图书，其编校质量属合格。精品志书的要求更严格，其差错率为0.5‰，精品之所以为精品，其文以载道、明道的功能和责任更大、更重，必然有其精致所在。

地方志的编纂规范、行文规定更为具体，可操作性更强，实施更便捷。志书行文规范从书写格式、文体语言、称谓名称、数字运用书写、计量单位、图表照片、引文注释索引等方面做了详细规定。精品志书的编纂应严格按照志书行文规范来执行，正确用字、科学选词，

① 参见林天蔚主编：《亚太地方文献研究论文集》，香港大学亚洲研究中心，1991年，第13—17页。

② 参见柳成栋：《论方志的著述性》，《中国地方志》2012年第11期。

③ 2004年12月24日公布，自2005年3月1日起施行。

④ 参见刘勰：《摘草堂四库全书荟要集部》，台湾“世界书局”，1985年。

⑤ 刘勰：《文心雕龙·章句》。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最新国家标准《标点符号用法》（GB/T15834—2011）正确使用标点。对于数字的运用也要按照行文规范和国家相关规定执行，比如用阿拉伯数字表示或书写纪年、时间、数值，不能断开或移行，公历、农历不可混用等。关于志书中的引文、注释与索引，早在2008年9月16日中国地方志指导小组印发的《地方志书质量规定》就明确规定：“引文和重要资料注明出处。”但是，这些年来，仍有不少志书的引文和重要资料未注明资料出处。这是一个老问题，但却是一个不容忽视的根本问题。要提高志书资料的学术价值、使用价值，引文和重要资料必须要注明出处。2017年1月20日，浙江省人民政府地方志办公室编印的《〈浙江通志〉行文规范》明确规定：“直接引用（引文）、地图、图片、表格及有关重要内容，均需注明资料来源。”这个规定比较全面，实用性很强，应当引起志书编纂者的重视。要成为精品志书，除志稿文字、数据应注明资料来源外，图片和表格内的数据及重要资料也要注明来源。

五 数据处理形式单一，缺乏美感与创新

地方志是全面记述某一区域政治、经济、社会、自然、文化等方面历史与现状情况的资料性文献，资料性是方志的显著特征之一。入志资料的真实、准确、系统、科学是衡量一部志书优劣的重要标准。志书述而不论，这就要通过翔实、系统的资料来反映事物的运动发展状态，通过数据的变化来揭示客观规律。

在地方志中，文字、图片资料比较常见，也容易处理，形式比较固定，信息表达比较直接和简单，而数据资料则相对艰涩难处理，为什么这么说呢？因为数据资料必须通过自己来反映变化，揭示规律。这就需要方志编纂者利用自己的智慧巧妙处理和展示数据，让数据“活”起来。

综观两轮修志成果，大部分采用统计表和一览表两种形式展现数据资料，通过横竖间年份和数值的增减反映和揭示规律，形式单一，内容呆板，页面生硬。如某市志全书共26编，共有数据表339张，其中纯文字表63张，占总数的18%。其中，表格转化为统计图共9张，约占数字表数的3.3%，统计图的形式有玫瑰图、折线图、柱状图、饼环图和饼图5种。从以上数据可以看出，该志在数据表格的形式多样化方面有待提高，这也是其跻身精品佳志行列的桎梏。对于读者来说，简单罗列的数字会产生眼花缭乱之感，既影响志书的使用效果，又拉低志书的质量，增加了争创精品佳志的难度。因此，在修志过程中，方志工作者要不断学习和创新，让数据的表现形式多样化、科学化、简单化、美观化，把读者从海量数据中解放出来，这就需要将统计数字转化为统计图，利用几何图形、事物形象和地图将统计数字展示出来。通过新的数据表现形式，直观、形象地展现事物的发展变化，揭示其蕴含的规律。

在实际应用中，志书编纂者要了解每个统计图的适用场景。不同的统计数据应采用适合的统计图，并不是哪种统计图好看就用哪种。志书中常用的统计图包括条形图、柱状图、饼环图、折线图、双轴图、象形条形图等。笔者总结实践中的经验与大家分享几个案例。地方志书经济部类常用某市（县）、区生产总值变化趋势的数据，这个数据用表格形式表现（见表1）。根据这个表格，我们很容易对其中某两年的数据变化进行横向比较，如1997年比1996年增长了多少，增长速度怎样。但是，如果需要以5年为一个时间节点来计算，就会有些困难，如果换一种形式效果会好很多（见图1、图2）。

表 1 1996—2015 年某市生产总值变化趋势一览表 单位：万元、%

年份 项目	1996	1997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生产总值	75151	87360	114848	199167	271559	359009	372868	418747	454549	510473
增长速度	19.6	14.9	16.3	44.5	26.2	26.2	2.2	15.6	11.7	12.2
年份 项目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生产总值	567652	620679	700047	809885	1023143	1093784	1184944	1376368	1415895	1725022
增长速度	8.5	10.5	12.9	16	11.6	8.3	5	7.4,	9.3	1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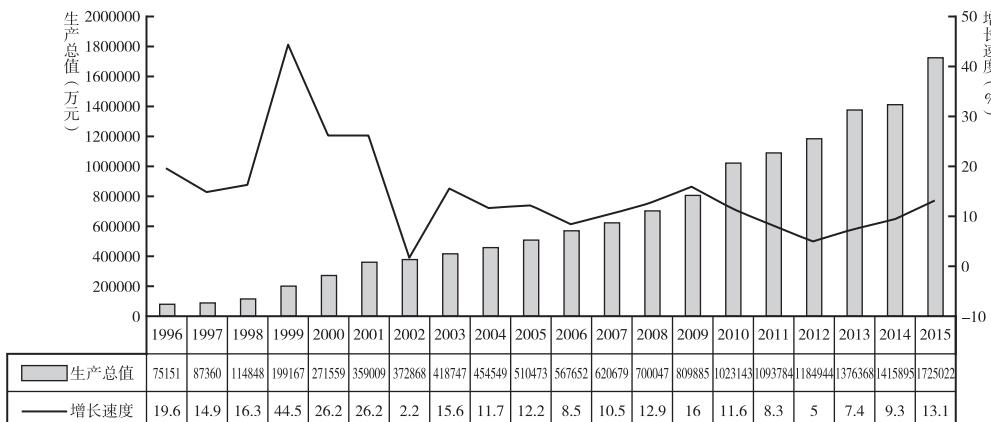


图 1 1996—2015 年某市生产总值变化趋势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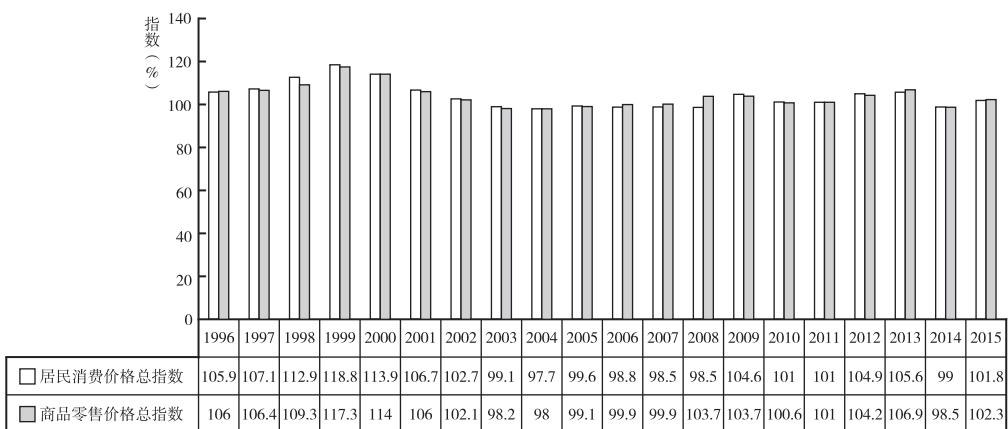


图 2 1996—2005 年某市商品价格总指数变化趋势图

通过数据表转为统计图的形式对一地的经济生产总值变化趋势进行展示，综合运用主要指标数据的变化、波动，客观反映经济生产总值的变化规律，使人们对一地的经济发展有一个总体认识，反映出一地经济发展脉络及经济发展兴衰起伏的基本规律，以此为据来探究发展中存在的问题与不足，为政府下一步及将来的政策制定提供数据支持，发挥志书资政的功能。不同的统计图其功用也不尽相同，实际应用中应根据内容和效果来选用恰当的表现形式。通常体现总量绝对数变化选用柱状图，增速趋势选用折线图，结构比重选用饼图等，不一而足，如图3、图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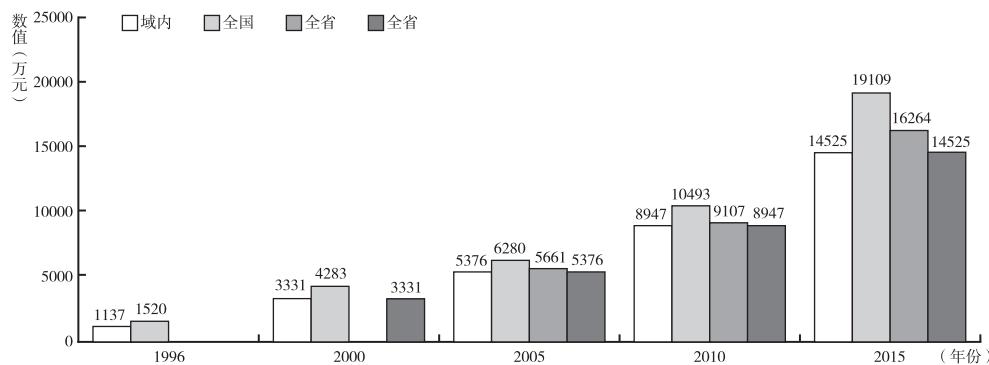


图3 1996—2005年某县城镇居民可支配收入与全国、省、市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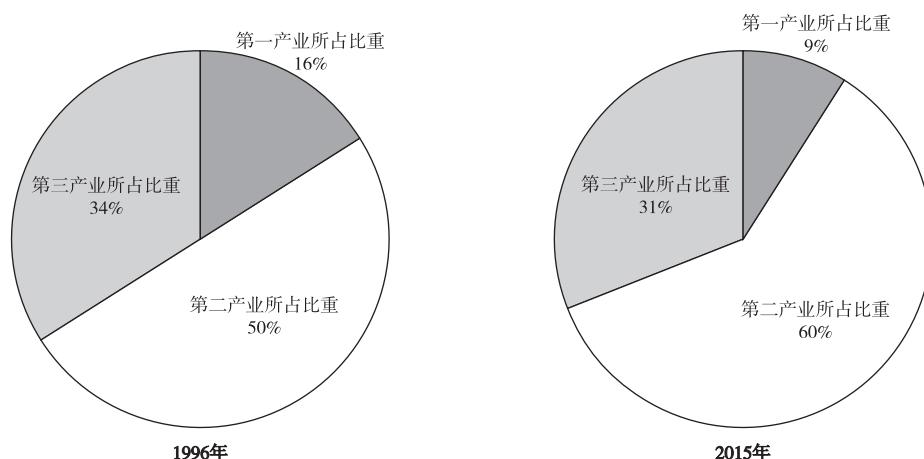


图4 某地1996年和2015年三大产业结构比重对比图

另外，对于志书中的统计图数据分析可采用趋势分析法（又叫比较分析法、水平分析法），即找准发展变化的重要“拐点”，将其分为不同的发展阶段，如快速发展期、稳定发展期、低速发展期等，这样的分析说明，更能体现发展变化、揭示发展规律、预测未来趋势，如图5。

总之，数据图表处理的科学、直观，可以增强志书的可读性，会给读者留下深刻印象，提升志书的实际应用效能，获得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的双丰收。这是方志工作者应当注意的问题，也是争创精品佳志应该克服的困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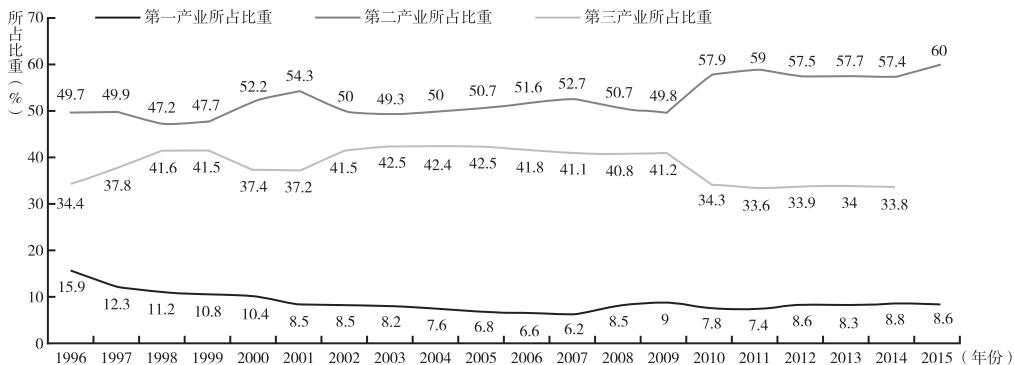


图5 1996—2015年某县三大产业结构比重变化趋势图

六 图片使用不符合要求，图注等要素不全

图体为方志体裁之一，分为地图、示意图、航拍图、绘画、照片等。全志有总图，分志有专图，文中有插图。如地理志应有政区图、山川图、交通图、气候图、土壤图、物产图、矿产图、水文图、降水图等各种照片。文物志应有关于名胜古迹和各种文物的照片、画图、拓片等。由于图的直观特征，含义形象，信息丰富，新方志更注重采用图，以求美化版面、调整布局，相互印证、化繁为简的图文并茂功效，增强志书的可读性，使读者观大势于有形，览全景而无余。^①

新方志对图的运用更为广泛，有采用先进技术绘制的彩色地图，有手工绘制的示意图，还有电脑绘制的柱状图、饼状图、曲线图等，行政区划图是志书必须有的地图，另外还有城区图、土壤分布图、风向图等。^② 形形色色的图分布全志为志书增色不少，让志书更加贴近生活，贴近读者。但是，精品佳志对图这一体裁的运用要求更高，并不是一个点缀美化作用所能涵盖的。综观志书中图体运用，存在的问题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图片不清晰，影响志书质量。笔者认为志书中图片不清晰的原因可以概括为以下几种情况：一是年代久远、摄影设备技术落后，导致拍摄照片不清晰；二是图片为拓片、翻拍图片、老旧图片，即图片母体存在不清晰情况，但因其历史价值很高，不可或缺，因此造成图像不清晰；三是图片选择失误，图片未达到出版质量标准规定的图片分辨率要求；四是排版印刷过程中造成的图像失真或操作失误影响图片清晰度；五是图片表达主体不突出，主体以外的内容喧宾夺主，导致传达信息不准确、不清晰。

第二，图片分量过大，篇章节目之间分配不合理。图片有着文字记述所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具有很高的新闻价值、史料价值和审美价值。随着地方志工作者对图体重要性认识的加深，以及摄影技术和图表处理技术的提高，志书中使用图片的频率和数量逐渐增大。在志书图片筛选过程中要坚持适度原则，即可有可无的图片不用、内容相同的图片选优、质量不高影响使用的图片不选、没有来源的图片不录。不能为了版面美观而过度用图，更不能为了弥补文字过多而生搬硬套用图。比如在大事记中，有些志书中已经出现配图的先例，有的也很美观，但是，这并不能成为我们争相效仿的借口，不能为了所谓的创新而盲目跟风，每条大事记都配一两张图片，图比

^① 参见中国地方志指导小组办公室：《中国方志通鉴》，方志出版社，2010年，第961页。

^② 参见中国地方志指导小组办公室：《中国方志通鉴》，第987页。

文字还多，此种方式实不足取。在志书编纂过程中，篇（编）之间图片的数量也应注意平衡，要根据志稿的实际情况选择图片，数量多少根据内容决定，不可主观臆断。

第三，图片过于艺术化，影响志书存史效果。志书重在存史，图片重在反映、留存史实资料，传递信息，因此，志书的图片应重在说明问题，而不应过于抽象化、艺术化，从而产生新问题。入志图片重在形象、具体、直观地把事情表达清楚，和图片本身有多少艺术价值没有关系，重在实用。图片太抽象，没有深厚艺术造诣的人看不懂，那这就是失败的配图，志书图体要禁止这种倾向，当然艺术志中的图片除外。

第四，有图无注，图体要素不全。2017年4月24日，最高人民法院首次发布《中国知识产权司法保护纲要（2016—2020）》^①（以下简称《纲要》）。力争通过五年的努力，知识产权司法保护体系更加完善，司法保护能力更大提升，司法保护的主导作用更加突出，为实施国家知识产权战略和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提供有效司法服务，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和建设知识产权强国、世界科技强国提供有力的司法保障。《纲要》的出台也为我国保护知识产权提供了法律依据，表明了国家对知识产权保护的重视。2017年1月20日，浙江省人民政府地方志办公室编印的《〈浙江通志〉行文规范》明确规定：“直接引用（引文）、地图、图片、表格及有关重要内容，均需注明资料来源。”这个规定比较全面，也很有实用价值，对精品志书的编纂者来说应当引起重视，要成为精品志书，除了志稿文字、数据资料来源作引文注释外，图片也要注明资料来源。志书图体中最需要引起注意的是地图，地图不仅涉及图体的问题，更涉及国家安全问题。2015年11月26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664号公布的《地图管理条例》相关条文对地图的出版和使用做了具体规定。第15条规定，国家实行地图审核制度，向社会公开的地图，应当报送有审核权的测绘地理信息行政主管部门审核。但是，景区图、街区图、地铁线路图等内容简单的地图除外。第21条规定，送审地图符合下列规定的，由有审核权的测绘地理信息行政主管部门核发地图审核批准文件，并注明审图号，第22条规定，经审核批准的地图，应当在地图或者附着地图图形的产品的适当位置显著标注审图号，其中属于出版物的，应当在版权页标注审图号。这就明确了在志书中出现地图时要标明审图号，但是目前出版的大多数志书并未严格执行这一规定，笔者目前只看到湖北省一本志书的地图标有审图号，这需要方志工作者加以重视。另外，志书中其他图片的图注应该标示清楚，如照片应该标注拍摄的时间、地点、人物、详细内容、拍摄者等，至少应标明拍摄的内容和拍摄者两个要素，以表明对版权所有者的尊重。

第五，上多下少，美多丑少。图体存在的上多下少指的是配图内容领导多群众少，政府开会多群众活动少，官方内容多民间内容少。这三多三少说明志书缺乏人民性，暴露了官本位的特权思想，这不符合“坚持为人民服务，为社会主义服务”根本方针，与习近平总书记“一切为了人民，为了人民的一切”的伟大民本情怀相悖，更是精品佳志评选标准所不允许的。因此，在志书编纂过程中对志文配图应多向下看，贴近实际、记述群众生活，真正做到志书为人民服务，为社会主义服务。

美多丑少指的是在图片选择方面只选取景色优美、引人入胜的照片，而忽视社会、自然、经济、文化等方面的不和谐画面，只赞美，不批评、揭短。如环境破坏、水体污染、雾霾等，都是我们应该客观记述的，是发展过程中存在的问题，也是资政的典型素材。而纵观现有志书，往往让读者觉得这个地方很完美，原来中国处处皆“世外桃源”。志书图体的直观、形象、视觉冲击力可以更好地警醒当政者，充分发挥志书资政的功用，这才是修志的价值所在。

^① 最高人民法院：《中国知识产权保护纲要（2016—2020）》，《人民法院报》2017年4月25日第2版。

综上所述，笔者认为图体的合理运用可以为志书增色添彩，在入志图的选择上应严格遵守清晰、完整、准确、美观、客观的标准。清晰要求地图、照片、统计图、插图等志图能够清楚地表达主体，没有污点、杂纹、马赛克等影响清晰度的因素。完整是指所用图要素完备，不能缺损、遮挡、局部模糊等。准确要求所用图能反映志稿内容，表意准确，不能图不对文，甚至歪曲无用。美观就是要符合大众审美标准和要求，不能出现丑陋、低俗、媚俗、庸俗的志图。入志图要实事求是地反映历史与现状，不溢美、不隐恶，做到秉笔直书。

七 志书内容褒多贬少，逃避记述失误、教训

时至今日，各地第二轮修志的新成果不断涌现。以笔者目力所及，本轮修志已经涌现出了很大一部分精品力作，在修志的理论探索和实践操作两个层面都有很大的创新，较好地反映了改革开放30年各地在经济、社会、文化等方面进行的改革举措和由此取得的辉煌业绩，使二轮志书带上了浓重的“改革”味道。但略显遗憾的是，在各地志书中，写成就都是浓墨重彩，不吝笔墨；而对记述时段中出现过的失误、不足，乃至教训，却或是轻描淡写，浮光掠影，或是使尽曲笔，毫无锋芒。更有甚者，动辄百万字计的志书竟完全无视失误、教训，对相对负面的事物一字不记。^①这恰恰反映出志书存在的通病：内容褒多贬少，逃避记述失误、教训。

2017年10月18日，习近平同志在十九大报告中指出，推动形成全面开放新格局。中国开放的大门不会关闭，只会越开越大。当前，国际形势风云变幻，我国政治、经济、社会、文化等领域发生深刻变化，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改革亦进入深水区和攻坚期，社会矛盾叠加而多发，各种可预见和不可预见的风险和挑战并存、前所未有，有些领导干部缺乏忧患意识，挡不住金钱与权力的巨大诱惑，贪污受贿、腐化堕落，成为影响党群关系、干群关系和谐的毒瘤，也是群众关注度最高的问题，地方志工作者不能忽视甚至无视这一问题。除此之外，水污染、空气污染、房价过高、男女比例失衡、高价医疗、“精日”侮辱革命先烈等，这些都是新时期、新形势下出现的新问题、面临的新挑战。志书科学、客观、辩证地记述历史和发展中的问题、失误和教训，不为尊者讳，不为亲者掩，直面事实，敢于揭短，是修志秉笔直书原则的具体体现，也是中国共产党实践活动的思想方法和思想原则的具体体现。地方志作为存史之书，应当敢于直面问题、记述问题，从而发人深省，警示后人，这样才能达到志书存史、育人、资政的目的。

八 精品志书需要编纂团队众手精心打造

因为地方志是一部综合性的地情书，时间跨度大，涉及各行各业，需要社会各界各个部门众多人员的直接参加或间接参与，或搜集资料，或直接写稿，或被征求意见，或反复审改加工，或排印出版，或在财力、物力等方面给予大力支持。只有各方面通力协作和辛勤劳动，才能最后完成一部志书，所以编修地方志是一项系统的文化工程，方志界形象地称之为众手成志。^②

有人说，志书编纂这项浩大的工程，工程质量的高低往往取决于总纂工作，志书主编业务水平的高低，决定了志书质量的高低。笔者认为主编或总纂虽然是志书的总设计师和最后把关人，但是如此浩大的工程仅凭一人之力、一人之才是不足以挑起这个担子。俗话说：尺有所短，寸有

^① 参见朱永平：《漫谈二轮志书对失误、教训的准确客观记述》，《黑龙江史志》2013年第8期。

^② 中国地方志指导小组办公室：《中国方志通鉴》，第988页。

所长。志书主编或总纂要集思广益，博采众长，广泛听取各方面意见，避免主观臆断，更不能一人独大、闭门造车。

志书是众手打造，编纂团队成员之间难免因性格、经历、知识、利益等方面差异产生摩擦或矛盾，编纂过程中也会遇到各种困难或挫折，此时主编或成员一定要积极出主意、想办法，不能推卸责任，否则便会严重挫伤志书编辑的工作积极性，产生不必要的内耗。编纂成员之间有意见分歧时，一定要以工作为重，才有可能编修出高质量的志书。如果主编把所有的事情都一个人扛，不懂得发挥编辑的积极性和创造力，不懂得团队的分工协调合作，单凭一人之智也是不可能编纂出精品佳志的。地方志人才力量储备方面，很多地方出现了断层，如何使专职编辑、兼职编辑能够在同一个目标下，同心同德、众志成城完成志书编纂，需要遵循一条用人原则，即用制度管人，用福利留人，用感情暖人，统一标准，一视同仁，风雨共担。在志书的编纂过程中需要主编和所有编辑成员从思想、认识、责任心、事业心、工作方法、领导艺术等方面努力，减少内耗，为打造精品佳志上下同心、勇担责任，发挥集体的力量和智慧，互相配合，精益求精，才能最后完成一部志书，才能经众手打造精品佳志。

(作者单位：安国市地方志办公室)

本文责编：周全

乾隆《直隶达州志》影印本出版

2018年6月，达州市人民政府地方志办公室以原版式影印的乾隆《直隶达州志》（一函四册）由国家图书馆出版社出版。乾隆《直隶达州志》是迄今为止冠以达州之名且保存完整的唯一一部达州古代方志。该书由清乾隆初年达州知州、陕西盩厔（今陕西周至）人陈庆门主持纂修，继任达州知州、山东琅琊（今山东临沂）人宋名立续纂。清乾隆七年（1742）刻，十二年增刻。此次影印所用底本即增刻本。乾隆《直隶达州志》共4卷，卷1为天文、疆域、沿革、山水、建置、景胜、道里、乡镇、风俗；卷2为赋役、祀典、学校、物产、水利、惠政、盐茶；卷3为秩官、宦绩、兵营、武略、乡贤、封典、科目、隐逸、流寓、节烈、寺观、坟莹、灾异；卷4为艺文、诗集。

该刻本内容丰富完备，校勘审慎，刻工精美，在达州古籍文献和古代方志中独具重要地位，为流传至今弥足珍贵之善本，是研究达州历史的重要文献。因年代久远，印本存世较少。有鉴于此，为传承传统文化精髓、接续达州文脉，达州市人民政府地方志办公室原版式影印乾隆《直隶达州志》，采用手工宣纸印刷，真丝函套包装，再造善本，供各界人士阅览。

(达州市人民政府地方志办公室)